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

职责	科室名称	责任人	联系电话
负责房屋建筑工程施工现场扬尘防治监督管理工作，对不履行扬尘防治义务的行为依法追究相应责任。在现场监督检查时，发现非道路移动机械违规使用情况及时告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依法查处。在全市所有在建房屋建筑工程中全面推广使用低VOCs含量涂料和胶粘剂。	局节能科技与勘察设计科	张 飞	3310033
	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安全技术科	郝 英	8799926
负责市政工程施工现场扬尘防治监督管理工作，对不履行扬尘防治义务的行为依法追究相应责任。在现场监督检查时，发现非道路移动机械违规使用情况及时告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依法查处。在全市所有在建市政工程中全面推广使用低VOCs含量涂料和胶粘剂。	局城市建设科	马 琳	8665580
	市城市建设事业发展中心工程项目服务科	唐 昌	8662988
	市城市建设事业发展中心燃气事务科	甘胜腾	8662627
	市城市建设事业发展中心供热事务科	宋著方	8686919

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拆除工地现场扬尘防治监督管理工作，对不履行扬尘防治义务的行为依法追究相应责任。在现场监督检查时，发现非道路移动机械违规使用情况及时告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依法查处。	局住宅与房地产业科	党 芹	8665591
	市开发服务中心	马 强	8665895
指导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工作，根据年度老旧小区改造计划，编制老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专项计划，督促区（市）按期完成计划内项目改造任务。	局住宅与房地产业科	党 芹	8665591
	市住房建设事业发展中心城市更新科	宁 伟	3061180
指导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工作，发展装配式建筑。	局节能科技与勘察设计科	张 飞	3310033
	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建筑节能科	袁茂玉	8665756
	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装配式建筑科	丁德波	8799903

指导小城镇人居环境改善工作，负责全市清洁取暖建设推进工作，按职责做好河长制、湖长制相关工作。	局村镇建设科	张丽娟	8661236
	局城市建设科	马琳	8665580
	市城市建设事业发展中心村镇服务科	马士琦	8665999
	市城市建设事业发展中心供热事务科	宋著方	8686919